

苏州高博软件技术职业学院文件

院校企字[2022]118号

关于印发《苏州高博软件技术职业学院关于推进产业（企业）学院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

现印发《苏州高博软件技术职业学院关于推进产业（企业）学院建设的实施意见》，请遵照执行。

附件：苏州高博软件技术职业学院关于推进产业（企业）学院建设的实施意见

苏州高博软件技术职业学院

2022年10月12日



附件：

苏州高博软件技术职业学院 关于推进产业（企业）学院建设的实施意见

产业（企业）学院是高职院校与企业以相关专业（群）为依托，围绕共同育人、合作研究、共建机构、共享资源等内容进行合作共建的校企紧密合作模式。不断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吸引社会力量以资本、技术、知识、管理等要素参与学校教育教学，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现就推进产业（企业）学院建设工作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积极与引领行业发展、掌握行业话语权的企业开展深度合作，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不断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全面搭建合作平台，整合优质资源，构建命运共同体，实现优势互补、共建共享，校企协同、工学结合，共同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服务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

二、基本原则

（一）立德树人原则。注重导入企业的优秀文化和职业精神，提高学生适应未来职场环境的综合素质和职业能力。培育工匠精神，培养家国情怀，促进学生人格的塑造、品德的养成和素质的提升。

(二) 互惠共赢原则。尊重学校教学规律和企业运行规律，维护学校利益和学生权益，校企双方发挥各自优势，形成共识、共同投入，实现学校教育供给侧和企业需求侧的有效对接。

(三) 共同发展原则。服务国家战略和职业教育发展趋势，助力区域社会经济转型升级，对接企业，不断拓展合作企业、合作项目，将合作企业培育成为产教融合型企业，打造校企命运共同体。

三、建设目标

到 2030 年末，学校所有专业群均建有产业（企业）学院（其中不含市省级），培育出一批合作紧密、管理规范、成效突出、特色鲜明的产教融合型企业。校企双方共同发展，形成命运共同体，办学效益显著提高。

四、合作对象

（一）合作企业应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可持续发展的能力，业绩好、诚信度高。

（二）合作企业应属国家和地方的支柱产业企业或在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把握行业话语权的企业。

（三）优先支持与大型国有企业、苏州地标企业共建产业（企业）学院。

五、建设内容

(一) 共创人才培养模式。产业（企业）学院要根据产

业前沿与技术进步的要求，引进先进的行业企业标准，共同研制人才培养方案，开发课程体系与教材。根据企业工作岗位的实际需要，将企业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纳入教学内容，以典型产品、典型任务为项目载体来组织设计教学，构建特色鲜明的理实一体化的课程体系，实现校企一体化育人。校企双方以冠名班、订单班、现代学徒制班等形式深度推进校企合作，学生进入企业跟岗实习、顶岗实习和就业。

（二）共同引进高端人才。产业（企业）学院根据需求共同引进博士、技能大师等高端人才，通过学校引进、企业共享等方式做好高端人才的培育与管理。同时对于企业的高端人才，学校也将采取柔性引进的方式吸引企业人才参与人才培养、科学研究与课题申报，学校聘为“产业教授”、“特聘教授”、“行业导师”，并给予一定额度的津贴。

（三）共建混编师资团队。产业（企业）学院实行双向聘用制度，学校聘任企业专家、管理人员、技术骨干作为兼职教师，参与专业建设、课堂教学、创新创业、毕业设计、技能竞赛、实训实践等人才培养过程。企业教师参与教材、讲义编写和资源库建设，与专任教师联合申报课题和教学建设项目。兼职教师一般应具备高级工以上专业技能或部门经理以上职务。学校在合作企业建设教师实践工作站，为专任教师提供企业实践机会和岗位。

（四）共建实习实训基地。校企双方共同投入，联合共

建实验室、生产性实训基地、创业孵化基地、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协同创新中心等，尤其是重点建设资源共享，集实践教学、社会培训、企业真实运营和社会技术服务为一体的高水平生产性实训基地。实训基地立足企业真实业务，围绕“真做”要求，校企共同确定实训项目、实施实践教学，实现企业要素与教学要素的有机融合，培养学生专业核心技能和创新创业能力。

（五）共同开展社会服务。产业（企业）学院主动服务合作企业，协助企业在生产性实训基地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共同建设科技创新或四技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基地，通过送教入企、引训入校等方式为企业提供多层次、多类型的技术技能培训服务，采用新型学徒制等方式，联合招收企业学员，提高企业员工学历。

（六）共同营造育人氛围。产业（企业）学院主动将企业的先进文化引入学校，通过企业文化进教室、企业案例进教材、企业导师进课堂等方式参与育人工作。让学生感受浓厚的企业文化熏陶，领悟企业文化内涵，在真实的业务流程中，真切体会企业的经营理念、企业精神、价值观念、岗位要求、工作规范，培养学生的职业道德与敬业精神。校企双方创造条件建设创业孵化基地或众创空间，扎实开展创业教育和创业孵化工作。

六、审批流程

(一) 立项申请

二级学院申报产业（企业）学院时，应与合作企业在较为深入地协商、酝酿基础上，进行项目初期论证后向发展办公室提交立项申请及支撑材料。发展办公室初审后，协调组织学校相关职能部门、专家等项目进行可行性论证，论证通过后报学校研究立项。

(二) 协议签订

对于确定立项的项目，由合作双方充分协商，在学校统一制订的校企合作协议文本框架的基础上，补充完善具体条款，明确校企合作双方的权、责、利，二级学院须填写校企合作项目建设任务书，经发展办公室和学校法律顾问审查后，报学校研究审定。由学校与合作企业签署协议，举行签约仪式。对于企业社会影响力较大或者投入较大的可以企业的名称冠名二级学院。

(三) 项目实施与监控

协议签署后，相关二级学院应将协议书和项目任务书报发展办公室备案，并严格按照协议书和项目建设任务书组织实施。发展办公室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对产业（企业）学院项目建设情况进行全过程监管。对于合作期间项目遇到突发或不可抗拒情况，由相关二级学院及时向发展办公室通报，及时进行调整和改进，保证项目实施连续性和实效性。

（四）项目考核与验收

产业（企业）学院原则上3年为1个合作期，期满后发展办公室将依据协议书和项目建设任务书组织专家进行项目验收，验收通过后可以续约。验收不通过则不再续约。

七、工作要求

（一）健全产业（企业）学院的运行机制

研判区域经济和产业发展的新趋势，主动寻求与企业共建产业（企业）学院。校企双方通过合作协议来明确投入机制、建设内容、管理模式、责任分担、成果共享等事宜。通过召开发展战略研讨会、校企高层定期互访等活动强化双方的紧密合作和互信，共同制定产业（企业）学院的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通过日常工作例会、专题会议等方式解决运行过程中的具体问题，产业（企业）学院应建立奖学金、奖教金和运行建设等投入机制。为保障产业（企业）学院正常运行，产业（企业）学院原则上设正、副院长各1名，正、副院长一般由企业和学校中层正职以上领导担任，产业（企业）学院可设立工作办公室。

（二）明晰产业（企业）学院的资产管理

产业（企业）学院应明确固定产权属，并分别列明仪器设备清单。属合作企业书面约定捐赠或准捐赠学校的仪器设备，应办理资产入账手续。产业（企业）学院合作自然终止或违约终止后，学校固定资产应及时收回，企业捐赠或准

捐赠资产按照约定处置。事先约定属于合作企业的资产，由合作企业进行处置。在合作过程中获得的成果（包括发表论文、专著、专利等），均应按协议署合作双方名称，系合作双方共同所有。

（三）发挥产业（企业）学院的功能作用

产业（企业）学院要根据区域产业发展和企业所要求的职业素养、职业能力和岗位要求，共同制定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按照企业发展和技术进步的要求，引进先进的行业企业标准、优质资源和技术手段，制定具有典型特征的专业课程标准，推进基于工作过程、真实业务的理实一体化课程改革。充分发挥产业（企业）学院共建基地和平台的作用，在文化传承、人才培养、科技研发、社会服务方面取得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双丰收，形成校企双方共赢的局面。

（四）彰显产业（企业）学院的特色亮点

充分挖掘产业（企业）学院校企双方的优势与资源，联合申报各级各类科技公共服务平台、产业基地、众创空间等政府项目和荣誉，提高产业（企业）学院为产业服务的能力与水平。产业（企业）学院根据相关专业群的定位，主动融入到“长三角区域一体化”、“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中，以“五个导向”为标尺，不断提升影响力与美誉度，彰显各自的特色与亮点。

八、附则

本实施意见自公布之日起执行，其解释权属发展办公室。

附件 1：苏州高博软件技术职业学院产业（企业）学院
建设标准

附件 1:

苏州高博软件技术职业学院产业（企业）学院建设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分值
M1 合作机制 (20分)	1-1 企业影响力 (8分)	1-1-1 合作企业的主营业务符合区域经济发展的主导产业	4
		1-1-2 合作企业在行业内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4
	1-2 合作紧密度 (12分)	1-2-1 合作企业的主营业务符合专业（群）所服务的产业范围，专业（群）与产业契合度高	3
		1-2-2 产业（企业）学院有合作共建协议、项目任务书等保障约束机制	2
		1-2-3 产业（企业）学院有健全的组织管理机构，运行良好	2
		1-2-4 产业（企业）学院有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总结，以及有效的工作例会制度	2
		1-2-5 产业（企业）学院有实质性的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互聘互用机制	3
M2 建设内容 (50分)	2-1 人才培养 (18分)	2-1-1 合作企业以冠名班、订单班、现代学徒制班等形式参与人才培养，在校学生有两届（含）以上	3
		2-1-2 合作企业有企业文化进教室、企业案例进教材、企业专家进课堂等实质性人才培养工作	3
		2-1-3 合作企业选派骨干成员参与学生创新创业、毕业设计（论文）、技能竞赛、实训实践等指导工作，并取得显著成绩	3
		2-1-4 合作企业在产业（企业）学院设立奖学金、奖教金、帮困金或运行与建设经费等投入机制	3
		2-1-5 近两年都有一定的学生进入合作企业跟岗实训、顶岗实习或聘岗就业，每年能优先为企业提供一批优秀学生	3
		2-1-6 企业积极参与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课程开发和教材讲义标准编写、资源库建设等工作，并取得显性成果	3
	2-2 实训实习基地 (11分)	2-2-1 校企双方合作共建校内实训室或生产性实训基地，有人、财、物的投入与共建成果，有可查证的内容	4
		2-2-2 产业（企业）学院有立足真实业务开展的实训课程和项目，实现企业要素与教学要素的有机融合	4

		2-2-3 合作共建在企业的实训及实习基地, 每年都有学生进入基地进行实训、实习工作	3
	2-3 混编 团队 (9分)	2-3-1 产业(企业)学院聘请合作企业兼职教师不少于3人, 并正常参与到课堂教学、技能竞赛、创新创业等人才培养过程	3
		2-3-2 企业积极参与教学改革和创新的研发工作, 合作申报课题或教学建设项目, 并取得显性成果	3
		2-3-3 在合作企业建有教师实践工作站, 为专任教师提供企业实践机会和岗位	3
		2-4-1 在产业(企业)学院建有企业员工培训基地, 为企业开展员工培训、学历提升服务	3
	2-4 社会 服务 (12分)	2-4-2 在产业(企业)学院建有科技创新或四技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基地, 为企业开展科技创新、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工作, 并取得专利、横向课题等实质性成果	3
		2-4-3 在产业(企业)学院建有生产性实训基地, 协助企业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3
		2-5-4 产业(企业)学院建有创业孵化基地或众创空间, 扎实开展创业教育和创业孵化工作	3
M3 建设 成效 (30 分)	3-1 成果 获奖 (15分)	3-1-1 产业(企业)学院的学生成果获得各级各类奖励或表彰, 省级及以上5分, 市级为3分	5
		3-1-2 产业(企业)学院的教师成果获得各级各类奖励或表彰, 省级及以上5分, 市级为3分	5
		3-1-3 产业(企业)学院的综合性成果获得各级各类奖励或表彰, 省级及以上5分, 市级为3分	5
	3-2 特色 影响 (15分)	3-2-1 产业(企业)学院在运作模式、人才培养、科技服务、创新创业、高质量就业等方面有新思想、新理念、新举措和新方法, 特色鲜明	8
		3-2-2 产业(企业)学院的办学成果在媒体上有报道, 在相关评价中有靠前的排名, 在政府、行业、企业、学校等会议中有经验交流, 在社会上有良好声誉和影响	7

注: 经考核 60 为合格, 80 分为优秀